

证券代码：836693

证券简称：科路股份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北京科路工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1 日 09:00-11: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693	科路股份	2020年5月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铭达律师事务所王天槐、杨霄律师（如有）。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5），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6），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

（八）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预计 2020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

（九）审议《关于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

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十）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

（十一）审议《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变更住所的议案》

公司将住所由北京市东城区柴棒胡同 59 号 303 室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 4 层 A 座 402-011。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_____；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_____；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议案序号为_____。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1日上午08:30-08:5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联东U谷东区5K3层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联东U谷5K3层

会议联系人：慕丹

电话（座机）：010-64209488

传真：010-64245611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出席的股东或者委托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科路工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科路工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科路工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